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关于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各污水处理厂、工业水
业污水处理厂及站点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ZCJ2024-S-G-061 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各污水处理厂、工业水污水处理厂及站点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详见招标文件,招标人为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一标段 东片(联合、丝绸、镇东、永前、桥北、南部工业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站点等)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 (002)第二标段 西片(总公司办公大楼、南霄、南麻、南麻社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工业水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站点等)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东片(联合、丝绸、镇东、永前、桥北、南部工业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站点等)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002 第二标段 西片(总公司办公大楼、南霄、南麻、南麻社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工业水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站点等)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5 月 0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出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7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苏州市干将西路 399 号银海大厦三楼 302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5 月 27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苏州市干将西路 399 号银海大厦三楼 302 会议室

七、其他

受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作为代理机构就其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各污水处理厂、工业水处理厂及站点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的采购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与投标。

一、招标编号：SZCJ2024-S-G-061 号

二、项目名称、招标内容：

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各污水处理厂、工业水处理厂及站点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

第一标段 东片（联合、丝绸、镇东、永前、桥北、南部工业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站点等）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

第二标段 西片（总公司办公大楼、南霄、南麻、南麻社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工业水处理厂及相关站点等）钢结构零星维修服务

三、合格投标单位资格条件：

（一）合格投标单位一般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合格投标单位的特定要求：

- 1、投标单位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或以上等级资质，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和法规条例，同时具有承接本项目的货物及服务能力。
- 2、投标单位近三年内：（1）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2）无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情形；（3）未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4）无安全责任事故。提供承诺书。
3. 投标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五年内，被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取消过中标资格或取消过合同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承诺书。如承诺与事实不符，则在招标过程、中标后的合同签订、合同履行等的任意环节，采购单位均可立即终止其投标、合同履行等程序。

4.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高管等在以往经营活动中均无行贿等犯罪行为记录，如有上述情形的均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承诺书。如承诺与事实不符，则在招标过程、中标后的合同签订、合同履行等的任意环节，采购单位均可立即终止其投标、合同履行等程序。

注：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不接受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 投标单位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投标单位的以下文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提供投标单位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符合“（二）合格投标单位的特定要求”的有效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及要求提供的承诺书；

2、投标单位提供具备“（一）合格投标单位一般要求”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在投标单位最近期的社保缴纳证明。

注：请各投标单位将符合以上要求的有效证明文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装订成册，要求带原件（或公证件）备查的需带原件（或公证件），封面注明投标单位名称、标号、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信息。资料如有伪造或虚报，则评标小组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投标资格。

递交材料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11 日，每日 9:00~11: 00, 13: 00~17:00（节假日除外）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红章）。

递交材料地点：苏州市干将西路 399 号银海大厦 303 室。只有递交了合格的材料的投标单位方可以购买招标文件。

四、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1、出售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11 日，每日 9:00~11: 00, 13: 00~17:00（节假日除外）

2、出售地点：苏州市干将西路 399 号银海大厦 303 室（苏州创杰公司）

3、出售方式：现场出售

4、售 价：人民币伍佰元/份，现金收讫，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五、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1、开始接收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 13: 00（北京时间）

2、接收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 13: 30（北京时间）

3、接收地点：苏州市干将西路 399 号银海大厦三楼 302 会议室

一
務
部
章

4、接收人：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六、开标有关信息：

1、开标时间：2024年5月27日13:30（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苏州市干将西路399号银海大厦三楼302会议室

七、其他应说明事项：

1、投标答疑：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4年5月11日17:30前以书面形式递交或传真至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或E-mail至szcjb@163.com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干将西路399号银海大厦303室 邮政编码：215002

电 话：0512-68669209 传 真：0512-65238892 联系人：朱晓芹 卢君悦

九、公告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十、本公告发布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投标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具体以
上述网站为准，未经授权，禁止转载。

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5月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采购单位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干将西路 399 号银海大厦 303 室

联 系 人： 朱晓芹 卢君悦

电 话： 0512-68669209

电子邮件： szcj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3205000075410